

# 2021 年度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决算

2022 年 10 月 18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 第三部分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上级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退役军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12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安置管理办公室
3.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4.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二服务管理中心
5.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三服务管理中心
6.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7.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五服务管理中心
8.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六服务管理中心
9.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10.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11. 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12. 武汉市九峰山革命烈士陵园管理处
13. 武汉市优抚医院

##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在职实有人数 480 人，其中：行政 47 人，事业 433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23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  
度部门决算表

##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9,343.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9,244.64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850.74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0,543.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4,478.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690.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76.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179,981.5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7</b>	<b>189,245.24</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13,548.91	结余分配	58	4,285.2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3.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3.26
<b>总计</b>	<b>30</b>	<b>193,593.71</b>	<b>总计</b>	<b>60</b>	<b>193,593.71</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4+5+6+7+8) 行； 30行 = (27+28+29) 行；

57行 = (31+32+...+56) 行； 60行 = (57+58+59) 行。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79,981.54</b>	<b>159,343.13</b>		<b>9,244.64</b>	<b>850.74</b>		<b>10,543.03</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657.25</b>	<b>657.25</b>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80	42.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6.03	576.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42	38.42					
<b>20808</b>			<b>抚恤</b>	<b>14,644.90</b>	<b>5,216.41</b>		<b>9,244.64</b>			<b>183.85</b>
2080801			死亡抚恤	17.73	17.73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14,627.17	5,198.68		9,244.64			183.85
<b>20809</b>			<b>退役安置</b>	<b>154,428.46</b>	<b>144,093.16</b>					<b>10,335.30</b>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35,720.99	125,512.00					10,208.99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6,776.71	6,650.40					126.31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830.76	3,830.7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8,100.00	8,100.00					
<b>20828</b>			<b>退役军人管理事务</b>	<b>5,308.38</b>	<b>4,433.76</b>			<b>850.74</b>		<b>23.88</b>
2082801			行政运行	1,227.80	1,227.8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1.99	541.99					
2082804			拥军优属	965.13	965.13					
2082850			事业运行	1,593.91	719.29			850.74		23.88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979.55	979.55					
<b>20899</b>			<b>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224.98</b>	<b>224.98</b>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98	224.98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3,641.39</b>	<b>3,641.39</b>					
<b>21004</b>			<b>公共卫生</b>	<b>2,275.08</b>	<b>2,275.08</b>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0	1.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274.08	2,274.08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366.31</b>	<b>1,366.31</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86	86.8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5.68	1,135.6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7.37	137.3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40	6.4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076.18</b>	<b>1,076.18</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076.18</b>	<b>1,076.18</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2.34	672.34					
2210202			提租补贴	168.00	168.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5.84	235.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b>189,245.24</b>	<b>142,514.25</b>	<b>46,259.69</b>		<b>471.30</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84,478.73</b>	<b>140,022.82</b>	<b>43,984.61</b>		<b>471.30</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657.25</b>	<b>657.25</b>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80	42.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6.03	576.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42	38.42				
<b>20808</b>		<b>抚恤</b>	<b>10,791.22</b>	<b>5,032.67</b>	<b>5,758.55</b>			
2080801		死亡抚恤	17.73	17.73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10,773.49	5,014.94	5,758.55			
<b>20809</b>		<b>退役安置</b>	<b>167,900.22</b>	<b>132,384.04</b>	<b>35,516.18</b>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35,824.50	126,261.18	9,563.32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8,144.96	6,122.86	2,022.1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830.76		3,830.7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100.00		20,100.00			
<b>20828</b>		<b>退役军人管理事务</b>	<b>4,905.06</b>	<b>1,947.09</b>	<b>2,486.67</b>		<b>471.30</b>	
2082801		行政运行	1,227.80	1,227.8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1.99		541.99			
2082804		拥军优属	965.13		965.13			
2082850		事业运行	1,190.59	719.29			471.3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979.55		979.55			
<b>20899</b>		<b>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224.98</b>	<b>1.77</b>	<b>223.21</b>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98	1.77	223.21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3,690.33</b>	<b>1,415.25</b>	<b>2,275.08</b>			
<b>21004</b>		<b>公共卫生</b>	<b>2,275.08</b>		<b>2,275.08</b>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0		1.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274.08		2,274.08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415.25</b>	<b>1,415.25</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86	86.8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84.62	1,184.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7.37	137.3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40	6.4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076.18</b>	<b>1,076.18</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076.18</b>	<b>1,076.18</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2.34	672.34				
2210202		提租补贴	168.00	168.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5.84	235.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9,343.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4,625.56	154,625.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641.39	3,641.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76.18	1,076.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59,343.13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59,343.13	159,343.1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159,343.13	<b>总计</b>	64	159,343.13	159,343.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59行 = (33+34+...+58) 行；64行 = (59+60) 行。

##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159,343.13	139,751.08	19,592.05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54,625.56</b>	<b>137,308.59</b>	<b>17,316.97</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657.25</b>	<b>657.25</b>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80	42.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6.03	576.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42	38.42	
<b>20808</b>	<b>抚恤</b>		<b>5,216.41</b>	<b>3,917.07</b>	<b>1,299.34</b>
2080801	死亡抚恤		17.73	17.73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5,198.68	3,899.34	1,299.34
<b>20809</b>	<b>退役安置</b>		<b>144,093.16</b>	<b>130,785.41</b>	<b>13,307.75</b>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25,512.00	124,667.55	844.45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6,650.40	6,117.86	532.54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830.76		3,830.7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8,100.00		8,100.00
<b>20828</b>	<b>退役军人管理事务</b>		<b>4,433.76</b>	<b>1,947.09</b>	<b>2,486.67</b>
2082801	行政运行		1,227.80	1,227.8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1.99		541.99
2082804	拥军优属		965.13		965.13
2082850	事业运行		719.29	719.29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979.55		979.55
<b>20899</b>	<b>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224.98</b>	<b>1.77</b>	<b>223.21</b>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98	1.77	223.21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3,641.39</b>	<b>1,366.31</b>	<b>2,275.08</b>
<b>21004</b>	<b>公共卫生</b>		<b>2,275.08</b>		<b>2,275.08</b>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0		1.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274.08		2,274.08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366.31</b>	<b>1,366.31</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86	86.8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5.68	1,135.6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7.37	137.3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40	6.4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076.18</b>	<b>1,076.18</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076.18</b>	<b>1,076.18</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2.34	672.34	
2210202	提租补贴		168.00	168.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5.84	235.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66.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9.83	310	资本性支出	15.93
30101	基本工资	1,798.48	30201	办公费	77.6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93
30102	津贴补贴	1,089.02	30202	印刷费	9.7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603.01	30203	咨询费	1.4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4,147.95	30205	水费	53.0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9.21	30206	电费	186.4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2.66	30207	邮电费	37.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0.99	30208	取暖费	78.6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6.2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5.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5.27	30211	差旅费	25.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95.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548.03	30213	维修(护)费	90.7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9.47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849.06	30215	会议费	0.60			
30301	离休费	5,171.69	30216	培训费	12.21			
30302	退休费	113,129.9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5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1,907.5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56.0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6.6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677.26	30227	委托业务费	16.88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42.23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20.8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3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6.2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6.5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20			
	人员经费合计	137,815.32		公用经费合计				1,935.76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1.92	22.80	114.12	12.00	102.12	5.00	81.39		81.04	11.98	69.06	0.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备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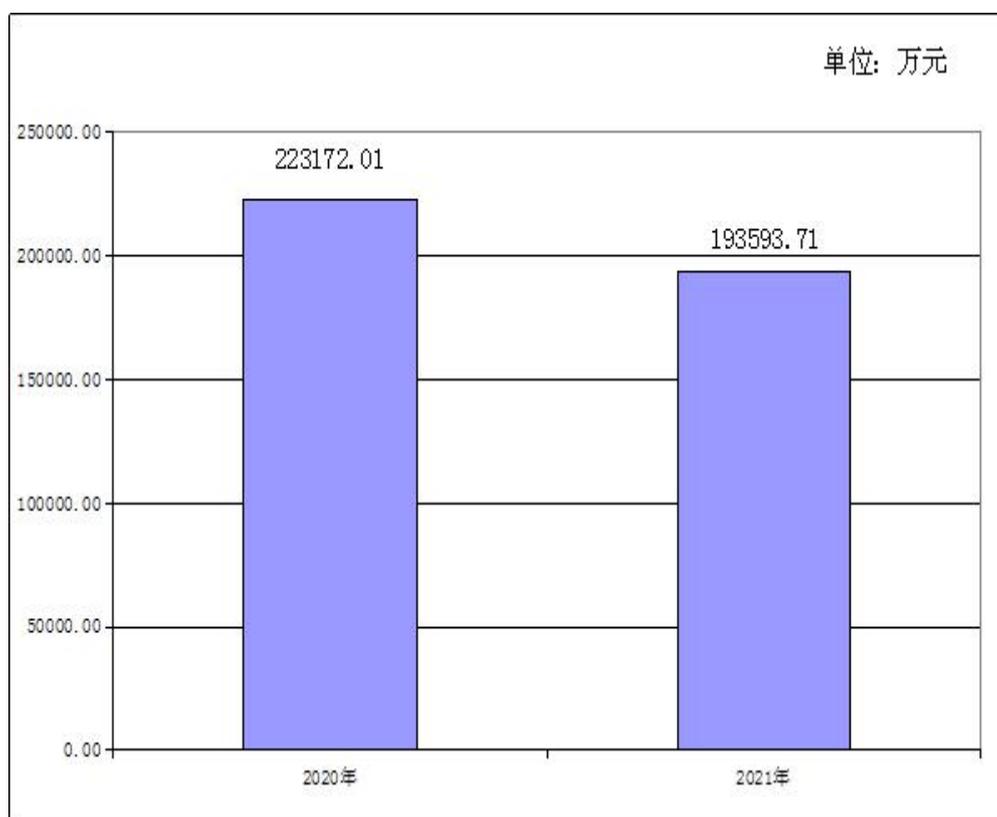
备注：2021年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第三部分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93,593.7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9,578.3 万元，下降 13.3%，主要原因是市优抚医院抗疫经费支出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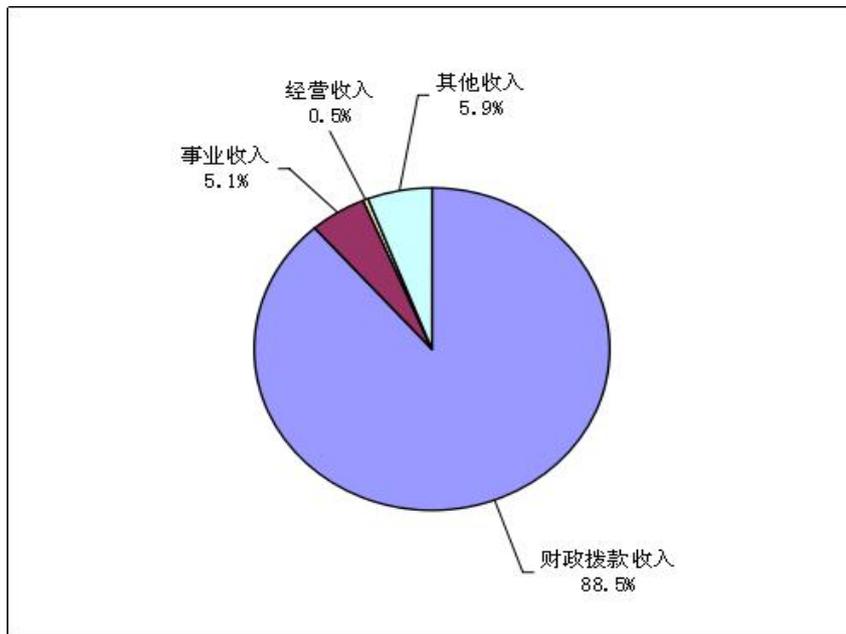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79,981.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9,343.13 万元，占本年收入 88.5%；事业收入 9,244.64 万元，占本年收入 5.1%；经营收入 850.74 万元，占本年收入 0.5%；其他收入

10543.03 万元，占本年收入 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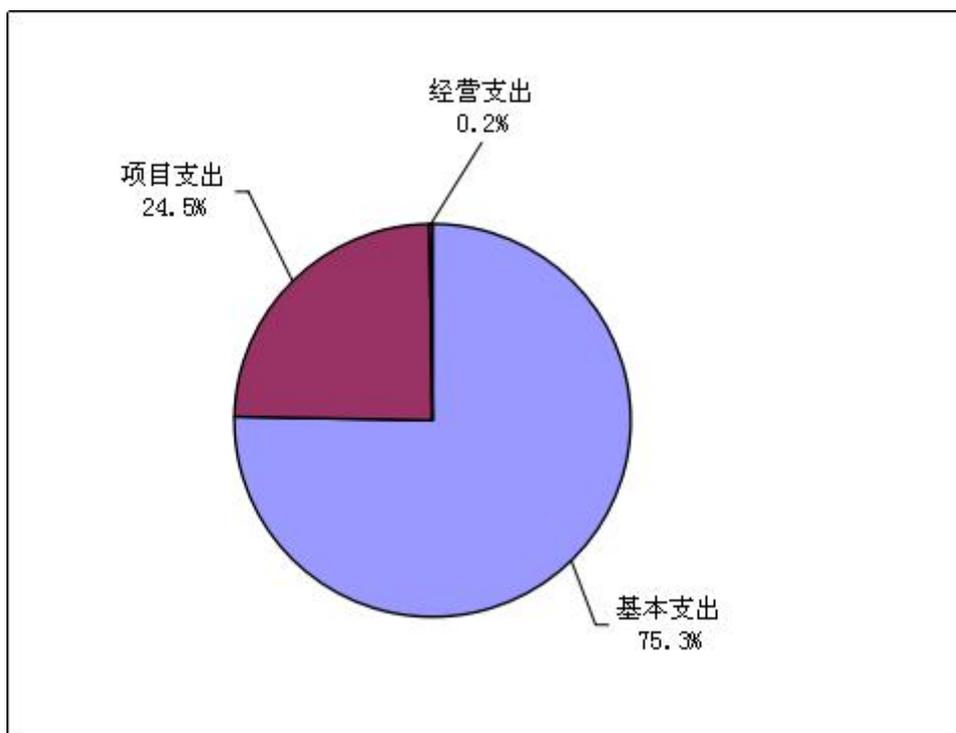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89,245.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2,514.25 万元，占本年支出 75.3%；项目支出 46,259.69 万元，占本年支出 24.5%；经营支出 471.3 万元，占本年支出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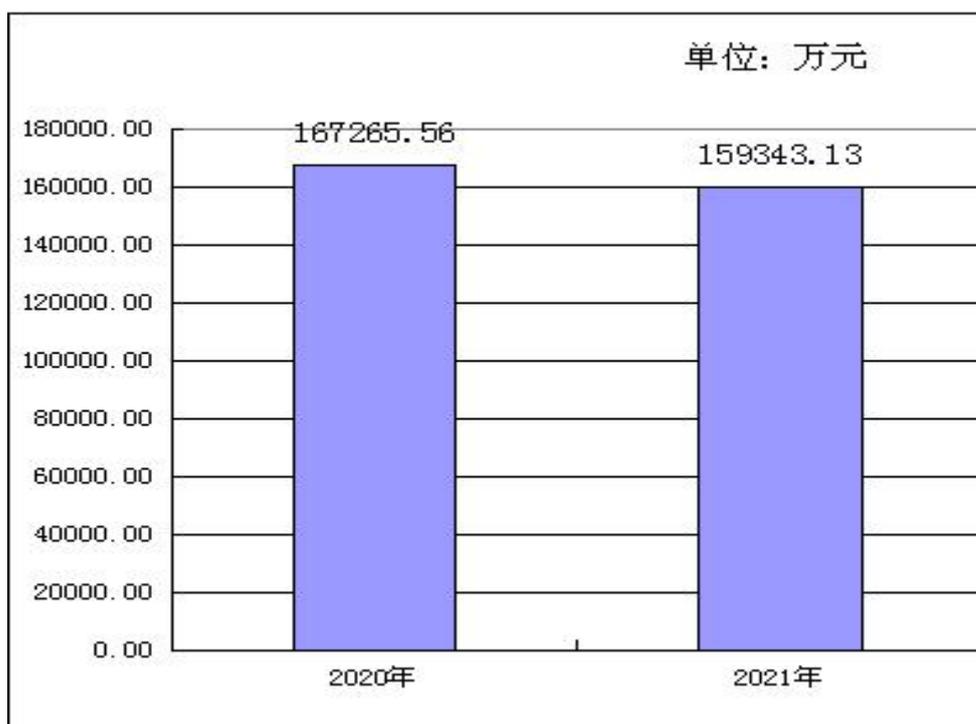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59,343.1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922.43 万元，下降 4.7%。主要原因是市优抚医院抗疫经费支出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9,343.1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4.2%。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922.43 万元，下降 4.7%。主要原因是市优抚医院抗疫经费支出减少。

#####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9,343.1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4,625.56 万元，占 97.0%；卫生健康和就业(类)支出 3,641.39 万元，占 2.3%；住房保障(类)支出 1076.18 万元，占 0.7%。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4,433.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343.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2.8%。其中：基本支出 139,751.08 万元，项目支出 19,592.05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退役安置工作经费 5,352.3 万元，主要成效：严格执行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规定，落实年度退役军人移交安置工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教育培训工作、退役军人权益保障、政策解答、法律服务和困难帮扶工作。

军休服务工作经费 9,700.2 万元，主要成效：改善了军队离休退休干部集中居住院落的环境，提高了服务质量；保障了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的医疗待遇。

双拥优抚工作经费 4,539.55 万元，主要成效：双拥优抚安置工作目标任务及时完成，优抚安置对象稳定，对优抚安置工作满意率高；保障退役军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条件、完善医疗体系布局、设施设备及技术力量，加强退役机构基础设施条件、提高服务水平、继续完善设施配套完整度、提升医疗设备先进程度，促进卫生公共事业及社会保障、福利事业可持续发展。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9,703.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625.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0.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中央转移支付下达全市军休干部人员及机构经费。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654.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41.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

3.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076.21 万元，支出决算

为 1,076.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9,343.1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7,815.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935.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及下属 1 个参公事业单位、10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141.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3%，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减少 22.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参加出国(境)出访任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81.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3%；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11.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比年初预算减少 0.02 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格将车辆购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1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69.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6%，比年初预算减少 33.06 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强车辆日常管理，严格控制车辆日常运行支出。主要用于应急保障和机要交通用车，其中：燃料费 20.09 万元；维修费 28.82 万元；过桥过路费 0.07 万元；保险费 16.37 万元；停车费、年审费等 3.71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68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比年初预算减少 4.65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来汉考察交流批次减少。主要用于外省市来汉考察交流接待用餐。

2021 年度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35 万元。其中：外省市交流接待 0.35 万元，主要用于的接待工作 3 批次 25 人次(其中：陪同 8 人次)。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减少 36.42 万元，下降 30.9%，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36.69 万元，下降 31.2%，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 0.27 万元，增长 337.5%。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上年度购置更新车辆 2 台，本年度购置更新车辆 1 台；二是进一步加强车辆使用管理，本年度车辆运行经费较去年下降，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接待批次及人数增加。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51.11万元，比2020年度增加7.47万元，增长2.2%。主要原因是办公大楼老化，维修维护费用增加。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892.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15.7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09.5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66.9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54.9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6.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21.7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6.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38.9%，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41.9%。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车辆75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离退休干部用车61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7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23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一级项目3个，资金19,592.0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2021年绩效指标设置较为完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职能工作有序推动，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1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189,245.24万元，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年初设定了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93.6%，各项指标得到了较好地落实，项目整体支出绩效总体较好。

###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2021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3个一级项目。

1. 退役安置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786.58万元，执行数为5,352.3万元，完成预算的92.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及时足额保障全市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住房补贴及医疗保障待遇；二是大力推行适应性培训，鼓励承训机构开展网络远程教育、以工代训等探索，以促进退役军人就业为导向，大力提倡举办“订单式”、“定向式”、“定岗式”培训；三是推进阳光安置机制，拓宽退役士兵安置渠道，安置岗位结构进一步优化，工作认可度满意度得到明显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涉及部分产出指标未完成；二是年度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不清晰。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明确阶段性完成工作的内容和时间节点，及时掌握项目进展情况；二是根据绩效管理

要求，认真研究、分析、归纳、精准提炼指标名称，逐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

2. 双拥优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925.48万元，执行数为8,998.76万元，完成预算的69.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持续加强双拥工作阵地建设，精心组织走访慰问，全力为驻军部队和军人军属办实事解难题；二是开展县级及以下烈士纪念设施管理保护专项行动，对我市英雄烈士纪念设施管护整修情况开展专项检查，拨付县级及以下烈士纪念设施维修改造资金，确保烈士纪念设施整修工程稳步推进；三是不断优化市优抚医院医疗布局、服务环境及诊疗水平，为退役军人提供优质医疗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执行进度不及预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要根据本部门重点工作内容和相关工作职责，注重年度预算执行与绩效指标效果的结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根据项目和部门实际情况，调整指标结构和内容，优化绩效指标体系。

3. 军休服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7,804.15万元，实际执行数为31,908.63万元，完成预算的84.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及时足额保障我市军休干部的政治和生活待遇；二是不断提升军休服务管理水平，积极推动军休服务场所基础设施建设，有序推进老旧小区改造，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持续改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执行进度不及预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二是部分绩效指标未完成；三是绩效指标设置有待优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要根据本部门重点工作内容和相关工作职责，注重年度预算执行与绩效指标效果的结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根据项目和部门实际情况，调整指标结构和内容，优

化绩效指标体系。

####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部门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充分认识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绩效评价体系的重要性，对年度未完成绩效目标深入分析原因、提出改进方法，作为下年度预算安排资金及设定绩效目标的重要依据。

##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依法依规落实年度退役军人移交安置工作

做好当年计划分配军转干部接收安置工作，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工作，确保 100%完成安置任务。

### 二、认真做好当年度军队退休干部的接收安置工作

做好军队退休干部、退休士官接收安置工作，确保 100%完成安置任务。

### 三、做好退役军人培训工作和就业服务工作

做好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确保退役一年有培训意愿的退役军人参训率达 100%，推荐就业率 100%；发挥社会力量作用，全年组织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 2 次。

### 四、做好双拥共建工作，持续推进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

积极开展拥军优属工作，努力为部队排忧解难，为驻军部队办实事，做好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八连冠”前期工作。

### 五、建立完善“优秀退役军人典型”资源库，健全常态化宣传机制

建立完善“优秀退役军人典型”资源库，健全常态化宣传机制，深入推进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

### 六、切实维护退役军人群体稳定

切实做好退役军人涉稳信息收集研判工作，落实重点人群教育转化和稳控措施，确保不发生重大退役军人群体性涉稳事件。

### 七、加强烈士褒扬工作，做好烈士评定及抚恤政策落实

加强烈士纪念设施规划建设管理保护工作，开展区级及以下烈士

纪念设施保护专项行动,认真做好烈士评定工作,落实抚恤优待政策,精心组织协调“9·30”向烈士敬献花篮活动。

## 八、加强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建设

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体系规范化建设,开展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星级创建,区、街道(乡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100%达到三星级以上标准,社区(村)退役军人服务站90%达到星级标准。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依法依规落实年度退役军人移交安置工作	做好当年计划分配军转干部接收安置工作,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工作,确保100%完成安置任务。	2021年,全市接收安置率100%。
2	认真做好当年度军队退休干部的接收安置工作	做好军队退休干部、退休士官接收安置工作,确保100%完成安置任务。	2021年,全年接收安置率100%。
3	做好退役军人培训工作和就业服务工作	做好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培训,确保退役一年有培训意愿的退役军人参训率达100%,推荐就业率100%;发挥社会力量作用,全年组织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2次。	2021年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培训工作克难奋进,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职业培训规范提质,全市自愿培训退役士兵完成线上线下职业技能培训,均已通过考试取得“两证”,推荐就业率100%,取得了较好的社会反响。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有关“六稳”“六保”的决策部署,推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联合多方力量,举办2021年武汉市退役军人春季网上专场招聘会,反响良好。
4	做好双拥共建工作,持续推进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	积极开展拥军优属工作,努力为部队排忧解难,为驻军部队办实事,做好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八连冠”前期工作。	一是全力为驻军部队和军人军属办实事解难题,及时跟踪掌握落实进度,协调有关部门和单位解决矛盾问题,市双拥办督导各区、市直各部门为驻军办实事。扎实做好“春节”和“八一”期间双拥工作。全市各级为驻军和各类优抚对象发送慰问信、慰问短信、双拥年画,慰问连以上部队,召开双拥座谈会,慰问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

5	建立完善“优秀退役军人典型”资源库，健全常态化宣传机制	建立完善“优秀退役军人典型”资源库，健全常态化宣传机制，深入推进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	已建立市区两级“退役军人先进典型”数据库；按照《2021年度“武汉最美退役军人”学习宣传活动实施方案》要求，组织各区、市直各单位有序推进2021年度武汉“最美退役军人”学习宣传活动。
6	切实维护退役军人群体稳定	切实做好退役军人涉稳信息收集研判工作，落实重点人群教育转化和稳控措施，确保不发生重大退役军人群体性涉稳事件。	2021年，我们继续狠抓制度化、规范化建设，突出涉军信访重点问题专项治理，有效维护了涉军群体整体稳定。
7	加强烈士褒扬工作，做好烈士评定及抚恤政策落实	加强烈士纪念设施规划建设管理保护工作，开展区级及以下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专项行动，认真做好烈士评定工作，落实抚恤优待政策，精心组织协调“9·30”向烈士敬献花篮活动	加强烈士纪念设施规划建设管理保护工作，开展区级及以下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专项行动，积极筹措资金用于县级及以下烈士纪念设施维修改造，为确保烈士纪念设施整修工程稳妥推进提供了有力保障。认真做好烈士纪念日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活动受到社会广泛好评，取得良好效果。
8	加强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建设	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体系规范化建设，开展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星级创建，区、街道（乡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100%达到三星级以上标准，社区（村）退役军人服务站90%达到星级标准。	全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街道（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和社区（村）退役军人服务站中，服务中心达到三星级以上，达标率100%；街道（乡镇）服务站达到三星级以上，达标率100%；纳入本次星级创建社区（村）服务站全部达到星级。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

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优抚事业单位支出（项）：反映民政部门管理的优抚事业单位支出，对集体优抚事业单位的补助，对烈士纪念设施的维修改造和管理保护支出，以及全国重点军供站设施维修改造和设备更新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人员安置（项）：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人员安置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干部管理机构（项）：反映民政部门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费等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反映军转干部安置、人员经费、自主择业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反映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

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反映出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军人管理实务方面的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方面的支出。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方面的支出。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

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六部分 附件

### 2021 年度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绩效评价报告

#### 一、2021 年度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推动财政政策提质增效，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2022〕173 号）的要求，现将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送如下：

##### 一、自评结论

#####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1 年度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8.2 分。

##### （二）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 执行率情况。

评价设定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为 18.7 分。

本部门年初批复预算数 70,121.2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202,260.22 万元，实际执行数为 189,245.2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3.6%。

#####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 （1）产出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50 分，综合评价得分 49.5 分。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①较好地落实了年度退役军人移交安置工作，做好了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做好了退役军人服务工作。

完成了当年计划分配军转干部接收安置工作，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工作，100%完成了安置任务。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的医疗保障及生育保险、住房补贴落实率100%；做好了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培训工作，退役一年有培训意愿的退役军人参训率达100%，推荐就业率100%。

②较好地完成了军队退休干部、退休士官接收安置工作，100%完成了安置任务；100%落实了军休干部生活待遇；改善了军队离休退休干部集中居住院落的环境，提高了服务质量；保障了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的医疗待遇。

③双拥优抚安置工作目标任务及时完成，优抚安置对象稳定，对优抚安置工作满意率高。各类优抚资金发放落实率100%；优抚医院2021年全年共计收治病人5,329人次，均已得到相应救治服务，救治率100%；优抚医院2021年开展院内培训33场。

④较好地完成了当年退役军人涉稳信息收集研判工作，落实了重点人群教育转化和稳控措施，全年未发生重大退役军人群体性涉稳事件。

## （2）效益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30分，综合评价得分30分。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移交安置工作质量明显提高，工作认可度、满意度明显提升。推进阳光安置机制，主动适应军官职业化、一年两次征兵两次退役等改革要求，提升事业编制岗位比例，拓宽退役士兵安置渠道，安置岗位结构进一步优化，工作认可度满意度得到明显提升。

军休服务管理水平全面提升，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持续改善。2021年，军休系统积极推动基础设施建设，有序推进老旧小区改造，

极大美化了军休小区环境。

烈士褒扬措施得力、有效落实，不断提升烈士纪念设施提质改造，发挥弘扬烈士精神的作用。

切实维护群体稳定，确保未发生重大退役军人群体涉稳事件。涉军群体信访量明显下降，稳定形势持续向好。

###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1 年度基本完成年初设置的绩效目标。但其中因疫情等原因，部分指标未完成。

###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本部门年初批复预算数 70,121.2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202,260.22 万元，实际执行数为 189,245.2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3.6%。因年度工作部署，存在部分项目本年度未执行完，需结转下年的情况。

###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是注重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本部门重点工作内容和相关工作职责，注重年度预算执行与绩效指标效果的结合，将年中项目监控的结果应用在年中预算调整中，确保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是要提前谋划年度重点工作，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力度。

####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在系统内通报，并做为下一年度编制预算和安排财政资金的重要依据。

## 二、2021 年度退役安置工作经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推动财政政策提质增效，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2022〕173 号）

的要求，现将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度退役安置工作经费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报送如下：

## 一、自评结论

### （一）自评得分

2021 年度退役安置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2.6 分。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 执行率情况。

评价设定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为 18.5 分。

本项目年初批复预算数 6,049.81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5,786.58 万元，实际执行数 5,352.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2.5%。

####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 （1）产出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60 分，综合评价得分 54.1 分。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的医疗和生育保险、住房补贴足额精准落实，政策落实率 100%。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医疗及生育保险每月按时缴纳，无延迟缴纳的情况；住房补贴发放及时，均在 4 个月内发放到位。全年严格执行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规定，足额保障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及生育保险，其中单位缴纳部分医疗保险比例为 17%，生育保险比例为 0.7%。

##### （2）效益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20 分，综合评价得分 20 分。

项目实施建立健全了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保障体系，对符合条件的军转干部覆盖率达 100%，有效维护了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切身利益，为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的安置管理提供保障。

###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涉及部分产出类指标未完成绩效目标。

####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2020 年度绩效评价结果显示，军服中心对照年初制定的指标，逐一评价指标执行情况、效益情况，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办法。本年度军服中心将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细致做好转业干部管理服务。

##### 2. 本年度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一是涉及部分产出类指标未完成绩效目标。二是年度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不清晰，未能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科学、有效的考核，绩效指标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一是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明确阶段性完成工作的内容和及时间节点，及时掌握项目进展情况，力争实现年度预期目标。

二是根据绩效管理要求，设计的指标选择合适的指标值，认真研究、分析、归纳、精准提炼绩效指标名称，逐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

#####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在系统内通报，并做为下一年度编制预算和安排财政资金的重要依据。

### 三、2021 年度双拥优抚工作经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推动财政政策提质增效，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市直预

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2022〕173号）的要求，现将2021年度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双拥优抚工作经费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报送如下：

## 一、自评结论

### （一）自评得分

2021年度双拥优抚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1.9分。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 执行率情况

评价设定分值20分，评价得分为13.9分。

本项目年初批复预算数12,456.61万元，调整后预算数12,925.48万元，实际执行数为8,998.76万元，预算执行率69.6%。

####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 （1）产出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60分，综合评价得分58分。

上岗医生91人，执业资格持有率为100%；上岗护理人员283人，执业资格持有率为100%。

其他专业人员含医技、信息、会计等，共计35人，执业资格持有率为100%。

全年共计收治病人5329人次，入院救助比例为100%。

优抚医院已启动“建融智医”便民就医服务平台建设，患者通过关注医院微信公众号，可线上预约、挂号、缴费、查询、自助打印、满意度调查等6大模块。

2021年，优抚医院发表科研论文共计99篇（其中统计源核心1篇）。

2021年为优抚医院职工进行学术讲座33场、教学查房1场。

住院伤病员、重度伤残人员慰问率 100%；现役军人奖励均已按规定发放，完成率 100%。

2021 年优抚医院护理达标率 100%、长期照料服务达标率 100%、慢性期患者服务达标率 100%、康复期患者服务达标率 100%、护理合格率 100%。

2021 年优抚医院未发生医疗责任事故，就医病患诊治及好转出院率在 85%以上，救治死亡率约为 1.3%，院内感染发生率约为 0.9%，在院患者患者经费保障率达 100%。

2021 年优抚医院医疗护理支撑条件保障率、设备故障修复率、机房定期巡视率、数据备份率以及系统安全应急措施等指标均达到 100%。

## （2）效益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20 分，综合评价得分 20 分。

优抚医院提供公益性岗位，保障公益性岗位人员的工资等支出的需要，确保正常有序开展业务，有利于社会稳定发展。

优抚医院于 2021 年 1 月对医技综合大楼项目配套绿地实施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根据测绘成果报告，该项目实际建成绿地面积为 1467 平方米，已达到审核标准。

优抚医院 2021 年污水处理和医疗固体废物处理达标率均为 100%。

##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优抚医院编制床位 650 张，实际开设病床 650 张，医院常年住院病人 800 余人，病床使用率达 1:1.4。院内安排病床数量基本能够满足住院病人需求，但未达到年初 110%-130%的预期目标值。

##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针对 2020 年度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指导优抚医院进行了全面整改和完善。

## 2. 本年度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预算执行进度不及预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资金使用效益。本项目年初批复预算数 12,456.61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12,925.48 万元，实际执行数为 8,998.76 万元，预算执行率 69.6%，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资金使用效益。

(2) 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本项目涉及烈士褒扬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相关支出，但未科学设置与之相匹配的绩效指标。

###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一是注重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本部门重点工作内容和相关工作职责，注重年度预算执行与绩效指标效果的结合，确保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是注重优化绩效指标。根据项目和本部门实行情况，调整指标结构和内容，优化绩效指标体系，使得年初制定的绩效指标更为科学合理。

##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在系统内通报，并做为下一年度编制预算和安排财政资金的重要依据。

## 四、2021 年度军休服务工作经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推动财政政策提质增效，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市直预

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2022〕173号）的要求，现将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度军休服务工作经费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报送如下：

## 一、自评结论

### （一）自评得分

2021 年度军休服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88.9 分。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 执行率情况。

评价设定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为 16.9 分。

本项目年初批复预算数 37,738.23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37,804.15 万元，实际执行数为 31,908.63 万元，预算执行率 84.4%。

####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 （1）产出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50 分，综合评价得分 42 分。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全年组织开展休干文体活动 8 次。《军休风采》发行 12 期。维修休干庭院次数超过 60 次，为军休干部办理非定点医疗转诊合计 517 人次。2021 年市军休办共核定包括“军休一中心赵家条屋面平改坡”、“军休五中心国信院活动室装修改造”、“军休六中心一站式服务大厅装修改造”在内的 23 个基建维修项目，除两项工程尚在施工中外，其他已全部竣工。全年对退休职工慰问做到了全覆盖。统筹推进常态化下沉社区工作，与陈家墩社区签订了共驻共建协议，与硚口区汉正街永庆社区建立了共建项目清单。

##### （2）效益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30 分，综合评价得分 30 分。

本项目实施充分体现了党和国家对广大军休干部的关心，保持了军休系统职工队伍稳定，确保了对军休干部的服务质量；项目实施有力的改善了军休干部活动场所环境条件，提升了军休干部生活质量。

###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涉及部分产出类指标未完成绩效目标。四中心综合大楼项目进度未达到预期，与之相关的产出数量指标、时效指标均未达到预期指标值。截止目前，军休四中心综合大楼项目已完成了项目管理、初步设计、工程造价、跟踪审计、勘察等单位的招标工作；办理了用地规划许可，完成了规划设计方案的专家评审；取得了市发改委关于综合大楼建设初步设计的批复；完成了旧楼拆除；取得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目前正在进行监理、EPC 总承包的招标工作。

##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2020 年度绩效评价结果显示，部分军休中心服务人员还不充足，军休干部的物业保障等服务还有待进一步提高。针对提出的问题，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指导市军休办进行了全面整改和完善。市军休办多次召开军休系统主任办公会研究部署问题整改，统筹各军休中心开展物业社会化管理工作。截止 2021 年 12 月，军休二中心、三中心、四中心、八中心（共 8 个院落）已经与物业公司签订合同，其他军休中心（共 9 个院落）正在进行方案公示、商谈合同等工作。

### 2. 本年度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一是预算执行进度不及预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本项目经调整后预算 37,804.15 万元，整体执行率仅为 84.4%，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是项目监控结果未运用到预算调整。本项目年初编制预算

37,738.13 万元，年中项目监控结束后，调整后预算为 37,804.15 万元。其中，军休四中心综合大楼建设项目预算 6,026.80 万元，实际执行率仅为 2.9%，监控结果未运用到年中预算调整。

三是绩效指标设置有待优化。2021 年初设置的绩效指标过于零散，部分指标值设置不合理，无法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科学、有效的考核。

####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一是注重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本部门重点工作内容和相关工作职责，注重年度预算执行与绩效指标效果的结合，将年中项目监控的结果应用在年中预算调整中，确保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是注重优化绩效指标。根据项目和本部门实行情况，调整指标结构和内容，优化绩效指标体系，使得年初制定的绩效指标更为科学合理。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在系统内通报，并做为下一年度编制预算和安排财政资金的重要依据。